

争创“双一流”科研攻坚专项资助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攻坚类别	专项类别	明细指标	资助经费	科研激励经费	申报条件
顶天类	奖项	国家科学技术奖特等奖	50	800	(1) 申报人为成果的第一完成人，学校为成果的第一完成单位。成果在基础研究、技术发明或应用推广中取得系统性研究成果，具有较强的原创性、先进性或实用性；(2) 须在科学理论、研究方法上有系统的重要发现；技术发明奖须有授权发明专利支撑；科技进步奖须产生显著经济社会效益。
		国家科学技术奖一等奖		500	
		国家科学技术奖二等奖		350	
		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（科学技术）一等奖		250	
		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（科学技术）二等奖（含青年奖）、浙江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、具有国家奖提名权的学会/协会设立的最高等级奖		150	
		浙江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		50	

攻坚类别	专项类别	明细指标	资助经费	科研激励经费	申报条件
		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成果奖（人文社科）一等奖	20	200	(1) 申报人为成果的第一完成人，学校为成果的第一完成单位。成果在基础研究、技术发明或应用推广中取得系统性研究成果，具有较强的原创性、先进性或实用性；(2) 须具备同层次或次一层次成果奖的获奖经历。
		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成果奖（人文社科）二等奖(含青年奖)、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、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一等奖		60	
		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成果奖（人文社科）三等奖		40	
	论文	Cell/Nature/Science 正刊论文	50	500	申报人以学校为第一单位并以第一作者（排名第一）或通讯作者（排名最后）在 Cell/Nature/Science 、Cell/Nature/Science 高水平（大）子刊发表研究性论文 1 篇及以上。
		《中国社会科学》论文	20	20	申报人以杭师大为第一单位并以第一作者（排名第一）或通讯作者（排名最后）在《中国社会科学》发表研究性论文 1 篇及以上。

攻坚类别	专项类别	明细指标	资助经费	科研激励经费	申报条件
	项目	国家科技重大专项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（除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/港澳台科技创新合作、“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专项”重点专项等）项目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、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（部门推荐）	60	240	（1）申报人需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及以上项目不少于3项，或申报人是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；（2）申报人在攻坚资助期内符合相应申报条件。
		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类项目	60	120	
		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	20	80	（1）申报人需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项及以上，且已在一类期刊上发表论文2篇及以上或已获省部级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；（2）申报人在攻坚资助期内符合相应申报条件。
		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、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攻关项目	20	30	
立地类	成果转化	中国专利奖金奖	50	200	申报人近三年以学校为专利权人的授权专利数不低于5件。对集成电路、新材料、关键生物技术、绿色能源等重点领域，可放宽要求。
		中国专利奖银奖、浙江省专利奖金奖	50	100	
		浙江省专利奖银奖		25	

攻坚类别	专项类别	明细指标	资助经费	科研激励经费	申报条件
		高价值专利转化超过 1000 万元		100	申报人近五年有学校专利转化项目，且至少有一个专利的转化金额达到 50 万元以上。对集成电路、新材料、关键生物技术、绿色能源等重点领域，可放宽要求。
		高价值专利转化超过 500 万元		50	
	优秀作品	学术著作与艺术作品	书稿按照每 10 万字 5 万元的标准进行资助，最高不超过 20 万元。艺术作品根据不超过 20 万元的标准进行评审资助。如与出版社正式合同中注明的版面费不一致，则按就低原则执行。	/	申报人须为作品的第一完成人并拥有该作品的著作权；若作品著作权归属于多人，须由全体著作权人共同签署申报意见；受资助的作品，在学术上应具备较强的开拓性和创新性，且未公开发表；完成度应达到 80%以上，且有相关已发表成果作为支撑；拟出版作品须由相关学科领域具有较高影响力的出版社出版；受资助作品，须在三年内完成出版。 重点支持经同行专家评审的高水平学术著作与艺术作品；须以申报省部级、国家级成果奖等奖项为核心目标。